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73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4年10月16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4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人，实际出席董事14人，会议由董事长郑永达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经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75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以及《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的要求，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2024年前三季度（“报告期”）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经营84家自营商场，260家不同管理深度的委管商场，通过战略合作经营7家家居商场，此外，公司以特许经营方式授权48家特许经营家居建材项目，共包括430家家居建材店/产业街。

一、2024年前三季度商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1家自营商场，位于四川成都，关闭3家商场，位于福建厦门、河北唐山、山西阳泉，有1家商场由自营转为委管，位于山东威海；委管商场新开1家商场，位于云南昭通，关闭13家商场，位于山东莱阳、四川成都、山东荣成、福建福州、河南长葛、陕西西安、江苏兴化、湖南邵阳、湖北仙桃、新疆库尔勒、广西北海、湖北黄石、甘肃张掖，有4家商场由委管转为特许经营，位于湖南常德、湖北黄冈、湖北黄石、四川宜宾。

（一）报告期内商场变动情况

表1-1 报告期内自有商场变动情况

单位：平方米

经营业态	地区	期初商场		新开商场		其他业态转入商场		关闭商场		转出至其他业态商场		期末商场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自有	北京	3	225,977									3	225,482
自有	上海	7	905,607									7	904,659
自有	天津	4	462,811									4	473,289
自有	重庆	4	329,603									4	325,239
自有	东北	10	1,089,835									10	1,089,105
自有	华北（不含北京、天津）	3	224,359									3	224,595
自有	华东（不含上海）	15	1,773,225									15	1,778,419
自有	华中	4	526,142									4	525,327
自有	华南	3	181,893									3	181,892
自有	西部（不含重庆）	8	670,127	1	50,308							9	721,543
合计：		61	6,389,579	1	50,308							62	6,449,551

注1：上表中合计数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2：本公告自营商场包含自有商场、合营联营商场、租赁商场三类

表1-2 报告期内合营联营商场变动情况

单位：平方米

经营业态	地区	期初商场		新开商场		其他业态转入商场		关闭商场		转出至其他业态商场		期末商场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合营联营	北京												
合营联营	上海												
合营联营	天津												
合营联营	重庆												
合营联营	东北												
合营联营	华北（不含北京、天津）												
合营联营	华东（不含上海）	1	127,305									1	127,302
合营联营	华中												
合营联营	华南	1	44,529									1	44,529
合营联营	西部（不含重庆）	1	88,355									1	88,355
合计：		3	260,189									3	260,187

注1：上表中合计数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表1-3 报告期内租赁商场变动情况

单位：平方米

经营业态	地区	期初商场		新开商场		其他业态转入商场		关闭商场		转出至其他业态商场		期末商场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租赁	北京	1	122,282									1	122,186
租赁	上海												
租赁	天津												
租赁	重庆	1	63,972									1	63,972
租赁	东北												
租赁	华北（不含北京、天津）	8	447,244					2	122,350			6	325,679
租赁	华东（不含上海）	11	544,789					1	54,808	1	42,496	9	447,483
租赁	华中	1	119,145									1	119,145
租赁	华南	1	37,457									1	37,457
租赁	西部（不含重庆）												
合计：		23	1,334,889					3	177,158	1	42,496	19	1,115,923

注1：上表中合计数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2：转出至其他业态商场：1家商场由租赁商场转入委管商场

表1-4 报告期内委管商场变动情况

单位：平方米

经营业态	地区	期初商场		新开商场		其他业态转入商场		关闭商场		转出至其他业态商场		期末商场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商场数量	经营面积
委管	北京	1	112,111									1	112,125
委管	上海	1	11,790									1	11,799
委管	天津	3	177,156									3	178,866
委管	重庆	8	264,379									8	264,379
委管	东北	13	676,653									13	677,124
委管	华北（不含北京、天津）	33	1,578,941									33	1,577,886
委管	华东（不含上海）	121	6,446,268			1	42,496	4	232,417			118	6,246,652
委管	华中	36	1,678,008					4	156,744	3	64,758	29	1,451,452
委管	华南	9	457,946					1	46,330			8	414,626
委管	西部（不含重庆）	50	2,336,809	1	8,810			4	300,635	1	17,778	46	2,026,637
合计：		275	13,740,061	1	8,810	1	42,496	13	736,126	4	82,535	260	12,961,548

注1：上表中合计数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2：其他业态转入商场：1家商场由租赁商场转入委管商场

注3：转出至其他业态商场：4家商场由委管商场转入特许经营家居建材项目

（二）报告期内商场变动明细表

表1-5 报告期内商场新增情况　　单位：平方米

名称	地址	经营面积	开业日期	取得方式
成都蜀西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泉街道蜀西路74号	50,308	2024年6月29日	自建

名称	地址	经营面积	开业日期	取得方式	合同期限（适用租赁、委管）
昭通镇雄	云南省昭通市镇雄县旧府街道	8,810	2024年8月11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10年

表1-6 报告期内商场关店情况　　单位：平方米

名称	地址	经营面积	开业日期	取得方式	合同期限（适用租赁、委管）	停业原因	停业时间
厦门东渡百货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虎屿路9号	54,808	2016年12月8日	租赁	至2030年5月25日	提前解约	2024年2月
唐山时代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开三路与龙华东道交叉口	58,966	2019年4月1日	租赁	至2039年3月31日	提前解约	2024年5月
阳泉新区	山西省阳泉市郊区大连街与广州路交叉口	63,384	2014年9月6日	租赁	至2030年10月5日	提前解约	2024年5月
莱阳龙门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龙门西路470号	59,145	2020年9月1日	受托管理	至2023年12月31日	委管合同到期	2024年2月
成都金牛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书家碾1路118号	123,933	2014年8月23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9年	委管合同到期	2024年3月
荣成南山	山东省威海市荣成市南山南路88号	26,450	2018年10月1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10年	提前解约	2024年3月
福建全球家居1号店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林浦路与潘墙路交叉口西南侧	114,422	2019年5月11日	受托管理	至2025年5月10日	提前解约	2024年4月
长葛商场	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黄河路与国基路交叉口	28,850	2019年12月25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10年	提前解约	2024年6月
西安龙首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80号	90,000	2012年4月21日	受托管理	至2022年4月21日	委管合同到期	2024年7月
兴化邵阳	江苏省兴化市垛田街道南华东路88号	32,399	2014年7月26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10年	委管合同到期	2024年7月
邵阳宝庆	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宝庆东路790号	24,240	2018年9月21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8年	提前解约	2024年7月
湖北仙桃	湖北省仙桃市黄金大道与正洲河路交叉口	31,288	2017年6月18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12年	提前解约	2024年8月
库尔勒星凯城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开发大道与乐悟路交叉路口东南侧	60,246	2014年8月9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10年	委管合同到期	2024年8月
广西北海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大道与南珠大道南侧	46,330	2017年7月22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10年	提前解约	2024年9月
黄石迎宾	湖北省黄石市迎宾大道北8号	72,365	2010年12月8日	受托管理	合同生效起15年	委管合同到期	2024年9月
张掖天佑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南关路1号	26,457	2019年9月30日	受托管理	开业起10年	提前解约	2024年9月

二、截至2024年第三季度储备待开业商场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有17家筹备中的自营商场（其中自有14家、租赁3家），计划建筑面积约279万平方米（最终以政府许可文件批准的建筑面积为准）；筹备的委管商场中，有281个委管签约项目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已获得地块。

三、2024年前三季度自营商场营业收入与毛利率情况

公司已开业自营商场于报告期内取得营业收入4,344,156,963.94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9.1%，毛利率为70.2%，相比2023年同期毛利率减少1.7个百分点。

表3-1 自营商场营业收入与毛利率按经营业态分类　　单位：人民币 元

经营业态	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自有商场	3,754,397,177.01	-17.3%	76.7%	减少3.1个百分点
租赁商场	452,965,900.29	-27.2%	17.1%	减少1.9个百分点
合营联营商场	136,793,886.64	-33.7%	65.7%	增加6.6个百分点
合计：	4,344,156,963.94	-19.1%	70.2%	减少1.7个百分点

注1：上述商场为各期末开业自营商场（含合营联营商场）

表3-2 自营商场营业收入与毛利率按地区分类　　单位：人民币 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北京	542,055,893.29	-9.0%	68.0%	减少2.9个百分点
上海	1,060,491,378.98	-11.3%	81.0%	增加0.8个百分点
天津	144,815,321.59	-4.5%	71.6%	减少1.2个百分点
重庆	270,883,721.18	-20.0%	72.3%	减少2.5个百分点
东北	344,592,354.07	-23.7%	69.7%	减少8.4个百分点
华东（不含上海）	1,060,118,814.05	-26.7%	65.2%	减少4.9个百分点
华北（不含北京、天津）	149,108,477.08	-28.3%	40.0%	减少3.8个百分点
华南	80,089,584.53	-41.0%	31.6%	减少3.4个百分点
华中	339,733,602.43	-17.4%	73.5%	增加4.2个百分点
西部（不含重庆）	352,267,816.74	-19.1%	72.5%	减少2.7个百分点
合计：	4,344,156,963.94	-19.1%	70.2%	减少1.7个百分点

注1：上述商场为各期末开业自营商场（含合营联营商场）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概况所用，公司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76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计提2024年前三季度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合同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非流动资产以及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回收金额。

本集团2024年1-9月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764,439,263.36元，转回及核销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797,016,045.15元，其中转回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4,614,295.23元，核销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792,401,749.92元。减值准备科目变动将减少本集团2024年1-9月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人民币759,824,968.13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回金额	本期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238,598,317.12	2,314,295.23	628,434,474.23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84,128.54	-	17,382,840.69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221,113.28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5,072,209.79	800,000.00	100,724,187.38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59,640,391.83	1,500,000.00	642,056.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02,715,831.58	-	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66,818,761.25	-	4,599,951.68
存货跌价准备	71,856,767.05	-	34,618,239.74
合计	764,439,263.36	4,614,295.23	792,401,749.92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和计提情况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公司结合了各类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如财务资助相关主体的经营情况，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分析和测试，通过上述分析和减值测试，2024年1-9月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238,598,317.12元、人民币-484,128.54元、人民币221,113.28元、人民币25,072,209.79元、人民币259,640,391.83元、人民币102,715,831.58元及人民币66,818,761.25元。2024年1-9月转回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及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2,314,295.23元、人民币800,000.00元及人民币1,500,000.00元。2024年1-9月核销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人民币628,434,474.23元、人民币17,382,840.69元、人民币100,724,187.38元、人民币642,056.20元、人民币6,000,000.00元及人民币4,599,951.68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企业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因基于公司对高端家具自营零售业务的持续整合以及相关高端家具当期售价的波动，相关存货的变现价值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通过上述计量，2024年1-9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71,856,767.05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34,618,239.74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一）计提减值准备

2024年1-9月共计提上述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764,439,263.36元，转回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4,614,295.23元，减值准备计提和转回变动减少公司2024年1-9月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人民币759,824,968.13元。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有利于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二）核销资产

2024年1-9月共核销各类资产人民币792,401,749.92元，主要为公司对长账龄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了清理，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特别是账龄超过6年的款项，公司经多渠道全力催收均确认无法收回，经谨慎评估，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公司核销资产遵循稳健的会计原则，有利于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由于上述资产核销均计提足额的减值准备，因此不会对当期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五、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77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财务资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于2024年7月-9月期间（以下简称“本公告期间”）无新增对外财务资助。

2、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团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总余额为258,147.67万元，其中未到期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75,116.27万元，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183,031.40万元。本集团密切关注财务资助的可回收性，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并按照财务资助相关主体实际的经营状况，对财务资助未来的可收回情况进行了分析和测试，计提了相关财务资助减值准备。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团逾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0,049.60万元，未到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194.18万元。

3、本集团已对现存的财务资助情况进行了审慎评估。但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动，或其他相关负面影响传导至零售消费端，或发生其他未预期的重大事项，并对财务资助对象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资金状况造成负面影响，本集团仍将可能面临财务资助对象无法按期、足额偿还财务资助款项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2022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本公告期间，本集团无新增财务资助事项，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资助	第一类：参股的自营商场项目公司	第二类：联营合营家居商场项目公司	第三类：开业委管商场合作方	第四类：其他
新增额	-	-	-	-
合计			-	

二、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总余额为109,623.97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21%；本集团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总余额为258,147.67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20%。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集团未到期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75,116.27万元（含已展期的财务资助余额0.04亿元），本集团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本金余额为183,031.40万元（尾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本集团密切关注财务资助的可回收性，本集团逾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0,049.60万元，未到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194.18万元。

本集团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余额中：

（1）由于部分合作的自营商场项目因工程建设进度未及预期的逾期款项为102,018.78万元，本集团未能如与合作方签署相关协议时的预期，将借予合作方用于投入工程建设资金产生的对应债权，及时转为对对应土地及家居商场物业的购置款。本集团将通过对项目进度的把控与跟进、适时要求自营项目合作方根据协议进行前述转换等方式，持续推进项目建设以达到协议约定的可转让状态并回收相关资产；

（2）由于财务资助对象资金周转原因导致本集团未能按期回收财务资助款项的逾期款项为81,012.62万元。本集团将密切关注财务资助对象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加大对相关款项的催收及回收力度，并通过包括对财务资助对象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对代收的相关开业委管商场租金等费用进行抵扣等在内的多种方式，作为公司实施相关债权回收的增信措施，以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根据《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对于上述存在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情形的财务资助对象，在相关款项收回前，本集团不会向相关对象追加提供财务资助。

三、其他说明

本集团已对现存的财务资助情况进行了审慎评估，并会对相关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持续的跟进与评估，在判断可回收性风险可控的情况下，本集团会允许逾期借款的存在，而不优先考虑通过重新提供借款或者对原有借款进行展期的方式消除逾期情形，主要原因系在借款逾期的情况下，本集团可通过法律程序随时发起对借款的追偿，在财务资助对象出现偿还风险的情况下，该等情况相较于未到期借款，从债权的追偿角度公司将具有更强的主动权。

在不考虑宏观经济形势等外部不可抗力因素出现难以预计的重大负面变动并对财务资助对象还款能力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前提下，本集团认为，除本公告中已提及的财务资助逾期情况及对应预计难以收回的财务资助款项外，本集团其他财务资助款项在可回收性方面不存在重大风险。

尽管本集团评估其他财务资助款项预计不存在重大可回收性风险，但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动，或其他相关负面影响传导至零售消费端，或发生其他未预期的重大事项，并对财务资助对象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资金状况造成负面影响，本集团仍将可能面临财务资助对象无法按期、足额偿还财务资助款项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未来本集团也将持续关注财务资助对象的资信水平和生产经营的变动情况，并针对相关财务资助款项的逾期风险和可回收性风险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74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4年10月16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4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家声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在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本次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880,467,057.79	3,015,460,192.03	3,015,460,192.03	-37.64	6,105,328,940.02	8,675,386,414.22	8,675,386,414.22	-2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721,912.51	-711,228,382.83	-667,052,418.06	不适用	-1,886,834,620.45	-560,527,154.92	-546,600,030.1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7,093,020.90	-425,597,688.04	-431,010,500.88	不适用	-1,051,660,422.14	-335,356,567.21	-351,609,621.0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31,418,219.69	2,768,453,497.54	2,768,453,497.54	-11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6	-0.15	不适用	-0.43	-0.13	-0.1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1.33	-1.29	减少0.01个百分点	-3.88	-1.06	-1.09	减少2.7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118,665,443,585.58	121,060,638,399.35	121,060,638,399.35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7,657,646,755.66	49,615,294,277.92	49,615,294,277.92	-3.9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检查组对公司2022年度会计信息质量开展检查，并下达了《财政部行政处罚决定书》（财监法[2024]73号、财监法[2024]74号、财监法[2024]75号）（以下简称“《处罚决定书》”）。具体如下：

公司所属子公司杭州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有限公司名下坐落于古墩路701号的房产，因集体土地政策原因，至今未办妥产权。根据公司与杭州紫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房屋预约转让、租赁协议》中“公司未经杭州紫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意，不得将所认购的房产或协议项下之权益以任何方式转让给第三人（公司指定的控股子公司除外），否则，视为公司违约。但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条款约定，该房产不能单独出售。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星美凯龙环球（北京）家具建材广场有限公司持有的位于朝阳区北沙滩1号院的物业，土地性质为科研用地，该房产不能单独出售。

上述两处房产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要求的“投资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条件，不应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财政部决定给予公司罚款5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给予公司原单位负责人车建兴罚款2万元的行政处罚；给予公司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席世昌罚款1万元的行政处罚。

鉴于此次更正事项对2019年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影响不重大，故公司就2019年至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美凯龙公司2019年至2022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占当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50%、0.81%、2.56%和25.39%；对资产总额的影响分别占公司当期资产总额的1.37%、1.29%、1.31%和1.58%。本次调整后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本次差错更正是基于中国会计准则的调整，不涉及国际会计准则下的调整。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2024年3月29日、2024年4月16日于国内指定媒体和2024年3月28日、2024年4月15日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的公告。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842,015.29	74,284,923.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9,038.18	38,874,745.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65,716.80	-79,816,788.7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286,833.01	75,117,802.2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88,000.00	4,614,295.2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87,170,177.18	-1,120,650,221.78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324,748.55	-202,974,053.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